证券代码:605177 证券简称:东亚药业 公告编号:2021-053

浙江东亚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首次公开发行部分限售股上市流通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数量为 27,796,356 股

●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日期为 2021 年 11 月 25 日

一、本次限售股上市类型

2020 年 10 月 30 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浙江东亚药业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2814 号)核准,浙江东亚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东亚药业")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2,840 万股,并于 2020 年 11 月 25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总股本为 8,520 万股,首次公开发行后总股本为 11,360 万股。

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股东共计 26 名,分别为大连电瓷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拾玉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嘉兴东玉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杭州滨创股权投资有限公司、深圳新华创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深圳市睿创一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嘉兴真灼嘉衡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赣州西城洪昌互联网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宁波双鼎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黄正君、广州西域生物医药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陈东辉、陈中、夏道敏、王建军、深圳市拾玉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王玮、张荣、杜少惠、王海平、池瀛、陈灵芝、王小敏、何小鹏、张云华、章祖红、何建鹏及张江徽。上述 26 名股东所持有的首次公开发行限售股共计 27,796,356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24.47%。上述股东锁定期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该部分有限售条件流通股将于 2021 年 11 月 25 日起上市流通。

二、本次限售股形成后至今公司股本数量变化情况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总股本为 8,520 万股,首次公开发行后总股本为 11,360 万股。公司上市后,未发生因利润分配、公积金转增股本等导致股本数量变化的情况。

三、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有关承诺

根据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及《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上市公告书》,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的股东作出的有关承诺如下:

(一)关于股份锁定的承诺

本公司股东夏道敏、陈灵芝、王小敏承诺:

1、在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之内,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本人于本次发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

2、除前述锁定期外,在本人担任公司的董事 / 监事 / 高级管理人员期间,以及本人在任期届满前离职的,在本人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 6 个月内:(1)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2)离职后 6 个月内,不转让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3)遵守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以及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对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股份转让的其他规定。

3、公司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若公司上市后发生派发股利、送红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或配股等除息、除权行为的,则前述价格将进行相应调整,下同),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如该日不是交易日,则为该日后第一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票的锁定期限将自动延长 6 个月。

4、于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内,在满足以下条件的前提下,可进行减持:(1)锁定期届满且没有延长锁定期的相关情形,如有锁定延长期,则顺延;(2)如发生本人需向投资者进行赔偿的情形,本人已经全额承担赔偿责任。

5、本人所持公司股票在锁定期满(包括延长的锁定期限)后两年内减持的,其减持价格不低于本次发行并上市时公司股票的发行价。

6、本人将忠实履行承诺,如本人违反上述承诺或法律强制性规定减持股票的,本人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且违规减持公司股票所得(以下简称"违规减持所得")归公司所有。如本人未将违规减持所得上交公司,则公司有权扣留应付本人现金分红中与本人应上交公司的违规减持所得金额相等的现金分红。

本公司股东大连电瓷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拾玉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嘉兴东玉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杭州滨创股权投资有限公司、深圳新华创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深圳市睿创一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嘉兴真灼嘉衡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赣州西域洪昌互联网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宁波双鼎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黄正君、广州西域生物医药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陈东辉、陈中、王建军、深圳市拾玉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王玮、张荣、杜少惠、王海平、池瀛、何小鹏、张云华、章祖红、何建鹏、张江徽承诺:

1、在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之内,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本人 / 本公司 / 本企业于本次发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本人 / 本公司 / 本企业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

2、本人 / 本公司 / 本企业将忠实履行承诺,如本人违反上述承诺或法律强制性规定减持股票的,本人 / 本公司 / 本企业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且违规减持公司股票所得(以下简称"违规减持所得")归公司所有。如本人 / 本公司 / 本企业未将违规减持所得上交公司,则公司有权扣留应付本人 / 本公司 / 本企业现金分红中与本人 / 本公司 / 本企业应上交公司的违规减持所得金额相等的现金分红。

(二)承诺履行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本次申请上市的限售股持有人不存在未履行上述承诺的情况。

四、中介机构核查意见

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作为公司的保荐机构,对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部分限售股将上市流通情况进行了核查,并发表了如下核查意见:

东亚药业本次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督导工作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本次限售股份解除限售数量、上市流通时间等均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有关规则和股东承诺;本次解除限售股份股东严格履行了其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中做出的股份锁定承诺;截至本核查意见出具之日,东亚药业关于本次限售股份相关的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保荐机构对东亚药业本次限售股份解禁上市流通事项无异议。

五、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情况

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数量为 27,796,356 股;

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日期为 2021 年 11 月 25 日;

首发限售股上市流通明细清单:

序号	股东名称	持有限售股数量(股)	持有限售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本次上市流通数量(股)	剩余限售股数量(股)
1	大连电瓷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3,412,016	3.00	3,412,016	0
2	深圳市拾玉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嘉兴东玉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707,950	2.38	2,707,950	0
3	杭州滨创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2,653,785	2.34	2,653,785	0
4	深圳新华创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深圳市睿创一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520,000	2.22	2,520,000	0
5	嘉兴真灼嘉衡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900,000	1.67	1,900,000	0
6	赣州西域洪昌互联网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606,856	1.41	1,606,856	0
7	宁波双鼎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516,464	1.33	1,516,464	0
8	黄正君	1,516,464	1.33	1,516,464	0
9	广州西域生物医药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250,000	1.10	1,250,000	0
10	陈东辉	1,250,000	1.10	1,250,000	0
11	陈中	1,137,348	1.00	1,137,348	0
12	夏道敏	1,102,938	0.97	1,102,938	0
13	王建军	850,000	0.75	850,000	0
14	深圳市拾玉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758,232	0.67	758,232	0
15	王玮	735,313	0.65	735,313	0
16	张荣	735,313	0.65	735,313	0
17	杜少惠	379,116	0.33	379,116	0
18	王海平	220,562	0.19	220,562	0
19	池瀛	220,562	0.19	220,562	0
20	陈灵芝	220,562	0.19	220,562	0
21	王小敏	220,562	0.19	220,562	0
22	何小鹏	220,562	0.19	220,562	0
23	张云华	220,562	0.19	220,562	0
24	章祖红	147,063	0.13	147,063	0
25	何建鹏	147,063	0.13	147,063	0
26	张江徽	147,063	0.13	147,063	0
合计		27,796,356	24.47	27,796,356	0

六、股本变动结构表

单位:股		本次上市前	变动数	本次上市后
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	1、其他境内法人持有股份	20,825,303	−18,325,303	2,500,000
	2、境内自然人持有股份	64,374,697	−9,471,053	54,903,644
	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合计	85,200,000	−27,796,356	57,403,644
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	A 股	28,400,000	27,796,356	56,196,356
	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合计	28,400,000	27,796,356	56,196,356
股份总额		113,600,000	0	113,600,000

七、上网公告附件

1.《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浙江东亚药业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部分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浙江东亚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11 月 19 日

诺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参加浙江同花顺基金销售有限公司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业务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为了答谢广大投资人对诺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的支持和厚爱,经与浙江同花顺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江同花顺")协商一致,本公司决定旗下部分基金参加浙江同花顺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业务费率优惠活动。

一、适用基金范围

编号	基金代码	基金名称
1	570001	诺德价值优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	571002	诺德主题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	573003	诺德增强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4	570005	诺德成长优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5	570006	诺德中小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6	570007	诺德优选 30 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7	570008	诺德周期策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8	003561	诺德成长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A 类基金份额
9	005295	诺德天富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0	005290	诺德新盛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A 类基金份额
11	005293	诺德新旺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2	005294	诺德新宜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3	004987	诺德新享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4	005082	诺德量化蓝筹增强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A 类基金份额
15	005674	诺德消费升级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6	006267	诺德量化核心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A 类基金份额
17	005350	诺德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A 类基金份额
18	006887	诺德新生活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A 类基金份额
19	007152	诺德策略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	007737	诺德中证研发创新 100 指数型证券投资基金
21	005347	诺德量化优选 6 个月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2	011078	诺德品质消费 6 个月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3	010878	诺德优势产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4	012036	诺德兴远优选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5	012150	诺德价值发现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二、费率优惠活动内容

自 2021 年 11 月 22 日起,投资者通过浙江同花顺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上述基金的(限前端收费模式),申购费率由浙江同花顺在符合法律法规要求的范围内设置,具体折扣费率以其页面公示为准;原申购费率为固定费用的,则按原申购费率执行,不再享有费率折扣。

基金原费率请详见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等法律文件,以及本公司发布的最新业务公告。

费率优惠期限内,如本公司新增通过浙江同花顺代销的基金产品,则自该基金产品开放申购当日起,将同时开通该基金上述优惠活动。上述优惠活动如有调整,敬请投资者留意浙江同花顺相关公告。

三、重要提示

1.本次优惠活动的解释权归浙江同花顺所有。优惠活动期间,业务办理的具体时间、流程以浙江同花顺规定为准。

2.浙江同花顺基金费率优惠仅针对处于正常申购期的指定开放式基金(仅前端收费模式)申购手续费,不包括基金赎回、转换、固定费用以及基金的后端模式申购手续费等其他业务手续费。

3.投资者欲了解各基金产品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各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等法律文件及本公司的风险提示。

4.本公告解释权归本公司所有。

四、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浙江同花顺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952555

公司网址:www.5ifund.com

2.诺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888-0009

公司网站:www.nuodefund.com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定期定额投资是引导投资人进行长期投资、平均投资成本的一种简单易行的投资方式,但是定期定额投资并不能规避基金投资所固有的风险,不能保证投资人获得收益,也不是替代储蓄的等效理财方式。投资者投资于本公司管理的基金时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等法律文件,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诺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1 年 11 月 20 日

格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基金经理变更的公告

送出日期:【2021】年【11】月【20】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格林伯锐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格林伯锐灵活配置
基金主代码	006181
基金管理人名称	格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基金管理公司投资管理人员管理指导意见》
基金经理变更类型	增聘基金经理
共同管理本基金的其他基金经理姓名	李会忠
增聘基金经理姓名	刘冬

2. 新任基金经理的相关信息

新任基金经理姓名	
任职日期	
证券从业年限	
证券投资管理从业年限	
过往从业经历	
其中:管理过公募基金的名称及期间	

基金主代码	基金名称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011977	格林研究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1-08-26	
000961	天弘沪深 300 指数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2016-02-22	2017-04-17
000962	天弘中证 500 指数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2016-02-22	2017-04-17
001629	天弘中证计算机指数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2015-07-29	2017-04-17
001617	天弘中证电子指数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2015-07-29	2017-04-17
001631	天弘中证食品饮料指数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2015-07-29	2017-04-17
001611	天弘中证休闲娱乐指数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2015-07-29	2017-04-17
001548	天弘上证 50 指数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2015-07-16	2017-04-17
001586	天弘中证 100 指数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2015-07-16	2017-04-17
001590	天弘中证环保产业指数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2015-07-16	2017-04-17
001588	天弘中证 800 指数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2015-07-16	2017-04-17
001592	天弘创业板指数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2015-07-08	2017-04-17
001594	天弘中证银行指数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2015-07-08	2017-04-17
001599	天弘中证高端装备制造指数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2015-07-08	2017-04-17
001550	天弘中证医药 100 指数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2015-06-30	2017-04-17
001558	天弘中证大宗商品股票指数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2015-06-30	2017-04-17
001554	天弘中证全指运输指数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2015-06-30	2017-04-17
001560	天弘中证移动互联网指数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2015-06-30	2017-04-17
001552	天弘中证证券保险指数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2015-06-30	2017-04-17
001556	天弘中证全指房地产指数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2015-06-30	2017-04-17
420008	天弘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2012-08-10	2013-08-21
420006	天弘现金管家货币市场基金	2012-06-20	2013-08-08
164209	天弘丰利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1-11-23	2013-08-08

是否曾被监管机构予以行政处罚或采取行政监管措施	
是否已取得基金从业资格	
取得的其他相关从业资格	
国籍	
学历、学位	
是否已按规定在中国基金业协会注册/登记	是

注:基金经理管理过的部分公募基金名称发生变更,其中天弘中证大宗商品股票指数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于 2018 年 1 月变更为天弘医疗健康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天弘中证全指房地产指数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于 2018 年 1 月变更为天弘量化驱动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于 2019 年 8 月变更为天弘中证 500 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天弘中证银行指数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于 2020 年 12 月变更为天弘中证银行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天弘创业板指数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于 2019 年 9 月变更为天弘创业板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天弘中证电子指数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于 2020 年 2 月变更为天弘中证电子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天弘中证计算机指数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于 2019 年 3 月变更为天弘中证计算机主题指数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于 2020 年 3 月份变更为天弘中证计算机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天弘沪深 300 指数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于 2019 年 12 月变更为天弘沪深 3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天弘中证 500 指数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于 2020 年 8 月变更为天弘中证 5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

3.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本公司已就上述事项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相关手续。

格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1 年 11 月 20 日

格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聘任基金经理助理的公告

因工作需要,公司决定聘任张洋为格林伯锐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助理。上述调整自 2021 年 11 月 19 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格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1 年 11 月 20 日

附:张洋简历

张洋先生,金融学硕士。曾任广州丰盛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投资部投资总监,深圳鸿嘉投资有限公司投资部投资总监,前海开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策略研究员、投资经理助理、投资经理;2021 年 3 月加入格林基金,曾任投资部投资经理,现任格林伯锐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助理。

宝盈盈辉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暂停申购、转入和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1 年 11 月 20 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宝盈盈辉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宝盈盈辉纯债
基金主代码	009282
基金管理人名称	宝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宝盈盈辉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宝盈盈辉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暂停相关业务的起始日、金额及原因说明	暂停申购起始日 2021 年 11 月 22 日
	暂停转换转入起始日 2021 年 11 月 22 日
	暂停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2021 年 11 月 22 日
	暂停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的原因说明 为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宝盈盈辉纯债 A	宝盈盈辉纯债 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09282	009283
该分级基金是否暂停/恢复(大额)申购(转换转入、赎回、转换转出、定期定额投资)	是	是

注:自 2020 年 12 月 24 日起,本基金已暂停接受个人投资者的申购、转换转入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申请

2.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自 2021 年 11 月 22 日起,本基金暂停申购、转换转入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

(2)在上述业务暂停期间,本基金的赎回、转换转出等其他业务仍照常办理。本基金恢复办理申购、转换转入和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具体时间将另行公告。

(3)如有疑问,请拨打宝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户服务热线:400-8888-300(免长途话费),或登录宝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 www.byfunds.com 获取相关信息。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销售机构根据法规要求对投资者类别、风险承受能力和基金的风险等级进行划分,并提出适当性匹配意见。投资者在投资基金前应认真阅读相关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等基金法律文件,全面认识基金产品的风险收益特征,在了解产品情况及听取销售机构适当性意见的基础上,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投资期限和投资目标,对基金投资作出独立决策,选择合适的基金产品。

宝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1 年 11 月 20 日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公募基金投资关联方承销证券的公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及相关基金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有关规定,经履行适当的审批程序,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旗下管理的部分基金参与了安徽华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塑股份")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的网下申购。华塑股份本次发行的联席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以下基金的基金托管人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有重大利害关系的关联方。

根据华塑股份于 2021 年 11 月 19 日发布的《安徽华塑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及网上中签结果公告》,华塑股份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3.94 元 / 股,现将本公司相关基金获配信息公告如下:

基金名称	获配数量(股)	获配金额(元)
国泰中证细分化工产业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4811	18955.34
国泰中证细分机械设备产业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4811	18955.34
国泰中证智能汽车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4811	18955.34

特此公告。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1 年 11 月 20 日

汇丰晋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行业高级管理人员变更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1 年 11 月 20 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管理公司名称	汇丰晋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行业高级管理人员任职管理办法》等
高管变更类型	兼有新任和离任基金管理公司总经理

2 新任高级管理人员的相关信息

新任高级管理人员职务	总经理
新任高级管理人员姓名	李选进
任职日期	2021 年 11 月 20 日
过往从业经历	曾任怡富基金(摩根资产管理)电子商务及项目发展部经理、业务拓展总监,汇丰投资管理(香港)董事兼亚太区企业拓展及中国事业主管,汇丰晋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董事,汇丰中华证券投资信托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现任汇丰晋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
取得的相关从业资格	基金从业资格、基金行业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
国籍	中国香港
学历	硕士研究生

3 离任高级管理人员的相关信息

离任高级管理人员职务	总经理
离任高级管理人员姓名	王栋
离任原因	个人原因
离任日期	2021 年 11 月 20 日
转任本公司其他工作岗位的说明	-

4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以上事项经汇丰晋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并按规定履行相应备案程序。

汇丰晋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一年十一月二十日

方正富邦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可投资于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及相关风险揭示的公告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规定和基金合同的约定,方正富邦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旗下部分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可参与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的投资。

一、有关情况说明

1.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的股票属于《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第七十二条规定的"上市交易的股票"。

2.本公司旗下公募基金的基金合同约定投资范围包括"国内依法发行上市的股票"、"依法发行上市的股票"等类似表述的,在遵守基金合同所规定的投资目标、投资策略、投资范围、资产配置比例、风险收益特征和相关风险控制指标等前提下,可参与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的投资。基金根据投资策略需要或市场环境变化,可选择将部分基金资产投资于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或选择不将基金资产投资于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基金资产并非必然投资于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

3.本公司在投资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过程中,将根据审慎原则,做好相关风险管理工作。

4.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本公司后续成立的公募基金可根据各自基金合同的约定,本着谨慎和风险可控的原则,在遵守基金合同所规定的投资目标、投资策略、投资范围、资产配置比例、风险收益特征和相关风险控制指标的前提下参与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投资。届时本公司可不再另行公告。

二、风险提示

北京证券交易所主要服务于创新型中小企业,在发行、上市、交易、退市等方面的规则与其他交易场所存在差异,基金投资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的风险包括但不限于:

1.中小企业经营风险

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企业为创新型中小企业,该类企业往往具有规模小、对技术依赖高、迭代快、议价能力不强等特点,抗市场风险和行业风险能力较弱,存在因产品、经营模式、相关政策变化而出现经营失败的风险;另一方面,部分中小企业可能尚处于初步发展阶段,业务收入、现金流及盈利水平等具有较大不确定性,或面临较大波动,个股投资风险加大。因此,基金在追求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企业带来收益的同时,须承受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中小企业不确定性更大的风险,基金投资于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企业面临无法盈利甚至可能导致较大亏损的风险。

2.股价大幅波动风险

北京证券交易所在证券发行、交易、投资者适当性等方面与沪深证券交易所的制度规则存在一定差别,包括北京证券交易所竞价交易较沪深证券交易所设置了更宽的涨跌幅限制(上市后的首日不设涨跌幅限制,其后涨跌幅限制为 30%),可能导致较大的股票价格波动。

3.企业退市风险

根据北京证券交易所退市制度,上市企业退市情形较多,一旦所投资的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企业进入退市流程,有可能退入新三板创新层或基础层挂牌交易,或转入退市公司板块,基金可能无法及时将该企业调出投资组合,从而面临退出难度较大、流动性变差、变现成本较高以及股价大幅波动的风险,可能对基金净值造成不利影响。

4.流动性风险

北京证券交易所投资门槛较高,初期参与的主体可能较少;此外,由于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企业规模小,部分企业股权较为集中,由此可能导致整体流动性相对较弱,若投资者在特定阶段对个券形成一致预期,由此可能导致基金面临无法及时变现及其他相关流动性风险。

5.监管规则变化的风险

北京证券交易所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交易所业务规则,可能根据市场情况进行修改完善,或者补充制定新的法律法规和业务规则,可能对基金投资运作产生影响,或导致基金投资运作相应调整变化。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销售机构根据法规要求对投资者类别、风险承受能力和基金的风险等级进行划分,并提出适当性匹配意见。

投资者在投资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和《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等基金法律文件,全面认识基金产品的风险收益特征,在了解产品情况及听取销售机构适当性意见的基础上,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投资期限和投资目标,对基金投资作出独立决策,选择合适的基金产品。

特此公告。

方正富邦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1 年 11 月 20 日

中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行业高级管理人员变更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1 年 11 月 20 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管理人名称	中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证券投资基金行业高级管理人员任职管理办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
高管变更类型	-

2 新/代任高级管理人员的相关信息

新任高级管理人员职务	业务总监(机构销售)
新任高级管理人员姓名	程明
是否经中国证监会核准取得高管任职资格	-
中国证监会核准高管任职资格的日期	-
任职日期	2021 年 11 月 18 日
过往从业经历	曾在中银国际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工作,担任中银国际基金筹备组成员。历任中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行政管理部总经理、人力资源部总经理、董事会办公室总经理、国际业务部总经理,现任公司董事会秘书、北京分公司总经理、机构客户一部总经理。
取得的相关从业资格	基金从业资格
国籍	中国
学历、学位	研究生、硕士

3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上述变更事项,经中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并按有关规定进行备案。

中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1 年 11 月 20 日

中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行业高级管理人员变更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1 年 11 月 20 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管理人名称	中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证券投资基金行业高级管理人员任职管理办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
高管变更类型	-

2 新/代任高级管理人员的相关信息

新任高级管理人员职务	联席投资总监(固定收益)
新任高级管理人员姓名	邢科
是否经中国证监会核准取得高管任职资格	-
中国证监会核准高管任职资格的日期	-
任职日期	2021 年 11 月 18 日
过往从业经历	曾在国家外汇管理局工作。历任国家外汇管理局中央外汇业务中心投资三处债券交易员、中国人民银行驻美洲代表处纽约交易室交易员,中央外汇业务中心投资部交易处交易员,中央外汇业务中心投资一处欧元区债券组合经理,中央外汇业务中心投资部投资一组副主管、主管,国家外汇管理局中央外汇业务中心委托投资部委托一组主管。
取得的相关从业资格	基金从业资格
国籍	中国
学历、学位	研究生、博士

3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上述变更事项,经中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并按有关规定进行备案。

中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1 年 11 月 20 日

证券代码:688077 证券简称:大地熊 公告编号:2021-074

安徽大地熊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集中竞价减持数量过半暨减持结果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董监高持股的基本情况

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前,安徽大地熊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

本次减持的董监高持股情况如下:

监事莫鲲鹏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3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0375%;

副总经理刘明辉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16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20%;

财务总监王自以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4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05%。

上述股份来源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持有的股份,已于 2021 年 7 月 22 日解除限售并上市流通。

● 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情况

公司于 2021 年 8 月 2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了《安徽大地熊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及董监高减持股份计划公告》(公告编号:2021-050)。

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六个月内(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规定禁止减持的期间除外):

莫鲲鹏先生计划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不超过 7,5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不超过 0.009375%;刘明辉先生计划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不超过 4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不超过 0.05%;王自以先生计划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不超过 1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不超过 0.0125%。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莫鲲鹏先生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公司股份 7,500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 0.009375%;刘明辉先生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公司股份 4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 0.05%;王自以先生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公司股份 1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 0.0125%。本次减持计划数量均已过半,本次减持计划均已实施完毕。

公司于 2021 年 11 月 19 日分别收到莫鲲鹏先生、刘明辉先生、王自以先生发来的《关于股份减持结果的告知函》,现将有关减持结果情况公告如下:

一、集中竞价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莫鲲鹏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30,000	0.0375%	IPO 前取得:30,000 股
刘明辉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160,000	0.20%	IPO 前取得:160,000 股
王自以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40,000	0.05%	IPO 前取得:40,000 股

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

二、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

(一)董监高因以下事项披露集中竞价减持计划实施结果:

减持计划实施完毕

股东名称	减持数量(股)	减持比例	减持期间	减持方式	减持价格区间(元/股)	减持总金额(元)	减持完成情况	当前持股数量(股)	当前持股比例
莫鲲鹏	7,500	0.009375%	2021/11/18~2021/11/19	集中竞价交易	66.86-68.88	510,560